

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文件

关于公布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委各相关科室：

按照《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综发〔2019〕5号）及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我委自 2019 年起编制本部门（系统）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按要求公开。

现公布《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从编制 2020 年度部门预算、专项资金预算起，本部门将依据和使用《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

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编制部门、单位（盖章）：中共江岸区委政法委员会

预算代码：005001012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基本公共服务		
B	社会管理性服务		
C	行业管理与协调服务		
D	技术性服务		
E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F	其他		
F0101			铁路护路联防